

云南省拓东体育中心拓东体育场及场外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勘察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招标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云南省拓东体育中心拓东体育场及场外设施提升改造项目已经由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建设，批复文号为《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云南省拓东体育中心拓东体育场及场外设施提升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云发改社会（2024）943号】，资金落实情况：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云南省体育馆（云南省拓东体育中心）。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人委托云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对本项目勘察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一、项目名称及招标内容

1、项目名称：云南省拓东体育中心拓东体育场及场外设施提升改造项目勘察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

2、项目地点：昆明市盘龙区东风东路99号。

3、项目概况：

拓东体育场建于1958年，至今已有66年的历史，是云南省内历史最为悠久、规模最大的综合性体育场馆和昆明市开展群众性文体活动的重要场所。但由于建设年代久远、设施设备老化，结构及消防存在安全隐患等客观原因，按照省体育局要求拓东体育中心严格控制各类大型活动。

云南省运动会、云南省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云南省残运会（下称“三会”）是云南省最高水平的体育盛会，是对全省体育事业、民族团结进步和残疾人事业发展水平的大检阅，意义重大。经各地积极申报，省体育局、省民族宗教委、省残联、省教育厅、省总工会联合评估推荐，并报经省政府同意，昆明市成为云南省第十七届运动会、第十三届民族运动会、第十三届残疾人运动会的承办城市。拓东体育场因其活动赛事举办经验、观众数量承载优势等被确定为省“三会”的举办场所。但目前，因体育场设施老化及安全问题，以现有情况无法满足省“三会”的承接要求。为有效消除拓东体育场存在的安全问题，保障2026年云南省第十七届运动会、第十三届民族运动会、第十三届残疾人运动会的顺利举行，同时积极推动云南省全民健身事业发展与建设体育强省目标的需求，提出本项目的建设。

4、建设内容及规模：（1）对拓东体育场进行提升改造（建筑面积32749m²），改造内容包含：主体结构加固、主体功能、交通流线组织、消防疏散改造及室内装修22362m²、屋面网架加固及面层更换20774m²（网架按投影面积，面层32480m²）、电气及火灾报警系统改造、给排水及消防系统改造、通风系统改造、外立面修缮、体育场内运动场地提升改造；（2）场外设施提升改造，规划范围面积约67亩（44630m²），包括体育中心主干道及环线



道路、拓东游泳馆北侧停车场、拓东体育中心主停车场（西侧）及东南侧足球训练场提升，入口节点提升改造、场外绿化及灯光亮化、场外环境整理及管网等工程。

6、估算总投资：项目估算投资 24998.60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21273.58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2089.60 万元，基本预备费 1635.42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为：由云南省体育局及昆明市人民政府按 70%、30%的比例出资。

7、招标范围：完成本项目的工程地质勘察（含初步勘察及详细勘察）、工程设计（含：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有关评审及报批等工作，具体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工程地质勘察：本项目的初步勘察、详细勘察与测量，即根据工程建筑物提出详细的岩土工程资料和设计、施工所需的岩土参数；并出具完整的符合国家相关地质勘察要求的勘察报告。包括但不限于测量、钻孔、取样、试验、测试、资料收集整理分析及工程勘察报告的编制、岩土勘察审图等工作及承担勘察缺陷责任等；严格按照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标准、规范完成勘察、测量任务，并满足设计相关要求，保证勘察成果文件通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查并获得批复。

（2）工程设计：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响应招标人要求，根据招标人提供的设计任务书内的工作范围及其它要求，据实完成相关设计工作。完成本项目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文件（含概算）及有关评审及报批等工作；配合建设方报批报建、专家咨询、资料收集等相关工作。保证设计成果文件通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查并获得批复。

8、服务期限要求：70 日历天完成本项目合同范围内所有工作内容，其中：20 日历天完成本项目合同范围内所有勘测工作内容，50 日历天完成本项目合同范围内所有设计工作【方案设计:20 日历天，初步设计文件（含概算）：30 日历天】。

9、质量要求：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标准、规范完成勘察、设计任务，并满足相关要求，保证成果文件通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查并获得批复。

二、投标人资质要求

1、投标人须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独立企业（事业）法人或组织，并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联合体成员均须提供）。

2、投标人须同时满足以下资质要求：

（1）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岩土工程、工程测量）专业甲级资质。

（2）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

3、人员要求：

（1）勘察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勘察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职业资格，且注册在投标人本单位；提供有效的注册证书、社保证明材料（社保证明出具时间为 2024 年 1 月至今任意连续 3 个月）。

(2) 设计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设计项目负责人须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或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职业资格，且注册在投标人本单位；提供有效的注册证书、社保证明材料（社保证明出具时间为 2024 年 1 月至今任意连续 3 个月）。

4、信誉要求：

(1) 当前未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提供承诺书，联合体成员均须提供）。

(2) 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由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后查询，并将查询结果提交评标委员会审查，联合体成员均须提供）。

(3) 根据《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云南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十九条整治措施的通知》（云建质[2023]1号）对在云南省内发生生产安全责任事故的生产经营单位，且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在云南省行政区域范围内不得参与新的招投标活动；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条件合格后，应当逐级向属地行业行政主管部门申请复核，经省级行业行政主管部门核准通过后，方可在云南省行政区域范围内参与新的招投标活动（由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后查询，并将查询结果提交评标委员会审查，联合体成员均须提供）。

5、其他要求：①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②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提供承诺或相关证明材料，联合体成员均须提供）

6、本项目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数量**不得超过 2 个**，并满足以下要求：①牵头人必须是联合体中的一方。②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联合体协议书一并提交招标人。③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④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为履行合同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⑤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⑥两个及以上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进行共同投标。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投标。联合体资质应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进行认定。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3.1. 获取时间：以网上公告时间为准。

3.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ggzy.yn.gov.cn/homePage>），选择地区：“省本级”，进入“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使用企业数字证书（CA）在公共资源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

3.3. 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homePage>）完成注册登记并办理CA数字证书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

注：交易平台技术支持服务电话：010-86483801；在线服务QQ：4009618998。

四、开标时间和地点

4.1. 开标时间：以网上公告时间为准。

4.2. 开标地点：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大厅。

开标参与方式：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homePage>)”，在【网上办事】专栏-点击【在线开标】进入网上开标大厅。

五、公告发布的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homePage>)、云南省建设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s://jgycx.ynjzjgcx.com/>)、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上发布。

六、联系方式

招标人：云南省体育馆（云南省拓东体育中心）

地 址：昆明市盘龙区东风东路 99 号

联系人：杨老师、李老师

联系电话（投诉电话）：0871-63166927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人民西路 328 号

项目联系人：罗云松、田珣、袁艳、崔宇波

电话：0871-65312711

邮箱：810978997@qq.com

行政监督单位：云南省工程建设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监督电话：0871—64320979